

# 青海省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书

采购项目名称：河南蒙古族自治县应急广播系统技术服务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青海佳和竞磋（服务）2025-001号

采购合同编号：QHJH.ic (fw) 2025-001

合同金额（人民币）：294500元（大写：贰拾玖万肆仟伍佰元整）

采购单位（委托方）：河南蒙古族自治县文体旅游广电局（盖章）

成交供应商（受托方）：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青海省分公司（盖章）

合同签订日期：2025.3.3



甲方：河南蒙古族自治县文体旅游广电局

乙方：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青海省分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2025年2月24日河南蒙古族自治县应急广播系统技术服务项目（项目名称）青海佳和竞磋（服务）2025-001（项目编号）的招标文件要求和《成交通知书》，并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协议书。

### 一、签订本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

本政府采购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政府采购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1. 招标文件；
2. 招标文件的更正、变更公告；
3. 中标供应商提交的投标文件；
4. 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5. 中标通知书。

### 二、合同金额及标的

序号	服务内容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备注
1	应急广播系统技术服务项目	项	1	294500.00	294500.00	
合计		大写：贰拾玖万肆仟伍佰元整 小写：294500.00元				

根据上述政府采购合同文件要求，本政府采购合同的总金额为人民币294500元（大写：贰拾玖万肆仟伍佰元整），税率为6%。

### 三、服务期限及地点

1.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年，2025.2.26-2026.2.27

2. 服务地点：青海省黄南藏族自治州河南蒙古族自治县
3. 服务内容：乙方向甲方提供为期1年的河南蒙古族自治县6个乡镇353处应急广播设施及电力系统巡检维护服务。
4. 维护指标：因设备损坏引起的除外，应急广播在线率必须达到100%。

#### 四、付款方式

1. 甲乙双方签订合同时，签订合同后1个月内，甲方向乙方支付30%，即：人民币88350元（大写：捌万捌仟叁佰伍拾元整），服务期满6个月后，甲方向乙方支付中标金额的60%，即：人民币176700元（大写：壹拾柒万陆仟柒佰元整），服务期满验收合格后，甲方向乙方支付中标金额剩余的10%，即：人民币29450元（大写：贰万玖仟肆佰伍拾元整）。

#### 2. 收款账户信息

名称：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青海省分公司

账号：63001543615059999991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宁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 五、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 甲方不得借故拖欠各种应付款项，应按付款方式约定的内容，按时付款；
2. 乙方应维护好本次6个乡镇353处应急广播系统，做好设备及电力系统的巡检及维护服务；
3.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4. 甲乙双方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当事人应本着友好协商原则解决;

5. 在合同签订后,任何一方不得擅自改变合同内容,但发生以下情况可以协商调整:

(1) 甲方同意的变更及工作量增减;

(2) 双方约定的其他增减调整;

(3) 因包含但不限于城市规划、市政建设等因素引起的应急广播新建、拆除、搬迁等工作内容不包含于本合同。

## 六、违约责任

### 1. 甲方的责任与义务

1.1 甲方指导乙方做好应急广播系统技术服务工作,共同商议解决有关事项,有关纠纷,维护双方利益;

1.2 甲方按合同约定按期向乙方支付服务费,支付方式按采购合同第四条执行。

1.3 甲方有权对乙方服务的应急广播系统维护质量进行监管,包含应急广播设备巡检情况、故障维修情况、应急广播在线率情况。

### 2. 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2.1 根据规章制度及合同的约定,乙方享有自主管理的权利;

2.2 乙方按季度对应急广播系统的设备、电源线路、配电柜、变压器、网络等内容进行巡检维护及故障排除,确保广播系统及电力系统正常运行,每季度将巡检记录以书面形式上报至甲方;

2.3 乙方在巡检过程中,发现设备异常需要更换设备的,第一时间上报至甲方,如甲方需要更换设备,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可签订补充协议。设备更换不在此次服务内容中;



2.4 乙方须按照合同内容履行合同，如乙方违反合同约定或者不履行合同约定，甲方可以让第三方提供服务，期间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并承担款项5%的违约金。

#### 七、不可抗力

1. 不可抗力使合同的某些内容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应通过协商在15天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不能履行的，合同终止；

2. 除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可抗力情形外，双方约定出现非人为情况亦视为不可抗力；

3. 如因甲方要求增加的服务内容或乙方因不可抗力因素产生的额外费用，双方应另行协商并签订补充合同。

#### 八、其他约定

甲、乙双方对本合同的内容发生歧义或遇见重大工作安排时，可协商解决，提供本合同及本合同未提到的相关服务时可进行修改和补充。经双方同意后，以书面形式签订补充合同，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九、合同生效及其他

1. 本合同一式八份，经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即为生效；

2. 本合同未尽事宜，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处理；

3. 本合同的组成包括《合同通用条款》，可自行在青海省政府采购网下载《合同通用条款》；

4. 甲乙双方在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可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此页为签字页，无正文)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账号：

联系电话：

签约时间：2025年3月3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合同专用章

账号：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海分行  
账号：63001673687050207372

联系电话：

签约时间：2025年3月3日

采购代理机构：青海佳和招标有限公司

负责人或经办人：

合同备案时间：2025年3月3日